

证券代码：831753

证券简称：艾博德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军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866,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2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于长期合作和保持一致性的考虑，公司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业务实际情况协商确定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相关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86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